

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提出一批政策措施 4方面入手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

新华社电 国务院总理李强6月16日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研究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的一批政策措施，审议通过《加大力度支持科技型企业融资行动方案》、《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草案）》，讨论《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草案）》。

会议指出，当前我国经济运行整体回升向好，随着前期政策措施的出台实施，市场需求逐步恢复，生产供给持续增加，物价就业总体平稳，高质量发展稳步

推进。同时，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全球贸易投资放缓等，直接影响我国经济恢复进程。针对经济形势的变化，必须采取更加有力的措施，增强发展动能，优化经济结构，推动经济持续回升向好。会议围绕加大宏观政策调控力度，着力扩大有效需求、做强做优实体经济、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等四个方面，研究提出了一批政策措施。会议强调，具备条件的政策措施要及时出台、抓紧实施，同时加强政

策措施的储备，最大限度发挥政策综合效应。

会议强调，要引导金融机构根据不同发展阶段的科技型企业的不同需求，进一步优化产品、市场和服务体系，为科技型企业提供全生命周期的多元化接力式金融服务。要把支持初创期科技型企业作为重中之重，加快形成以股权投资为主、“股贷债保”联动的金融服务支撑体系。要加强科技创新评价标准、知识产权交易、信用信息系统等

基础设施建设。要统筹做好融资支持与风险防范，有效维护金融稳定。

会议指出，近年来，我国私募投资基金行业发展较快，在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创新创业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制定专门行政法规，将私募投资基金业务活动纳入法治化、规范化轨道进行监管，有利于更好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促进行业规范健康发展。要针对行业突出问题强化源头管控，划定监管底线，严厉

打击以“私募基金”之名行非法集资之实等非法金融活动。要加强监督管理和发展政策的协同配合，对不同类别私募投资基金特别是创业投资基金实施差异化监管，抓紧出台促进创业投资基金发展的具体政策。

会议讨论并原则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法（草案）》，决定将草案提请全国人大常委会审议。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国家发改委回应当前经济运行热点问题 重点从6个方面发力促进经济发展

最新数据显示，5月份经济继续恢复，但部分经济指标增速有所回落。如何看待当前经济运行态势？如何更好支持民营经济发展？如何保障迎峰度夏电力供应？国家发改委6月16日举行新闻发布会，回应当前经济运行热点问题。

向好趋势依然稳固 政策举措将持续发力

国家发改委新闻发言人孟玮介绍，看中国经济形势，既要看清当前的“形”，更要看清长远的“势”。整体上看，经济运行保持恢复态势。服务业持续回升，今年以来非制造业商务活动指数始终运行在景气临界点以上，5月份保持在54.5%的较高水平；前5个月全国服务业生产指数同比增长9.1%。热点消费较快增长，5月份汽车销量同比增长27.9%，餐饮、旅游等接触型聚集型服务消费明显改善，消费对经济恢复发展的拉动作用有望进一步凸显。固定资产投资量增质优，前5个月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4.0%，其中制造业、基础设施投资分别增长6.0%、7.5%，高技术产业投资增长12.8%。

“随着宏观经济政策效应持续显现，市场需求逐步恢复，供给结构不断调整，相信我国经济发展动能将持续增强、结构将持续向好、态势将持续向好。”孟玮说，国家发改委将重点从6个方面发力。

一是抓紧制定出台恢复和扩大消费的政策。稳定汽车消费，加快推进充电桩、储能等设施建设和配套电网改造，大力推动新能源汽车下乡。

二是加快实施“十四五”规划102项重大工程，推动能源、水利、交通等重大基础设施以及新型基础设施建设。

三是加快建设以实体经济为支撑的现代化产业体系，着力突破短板领域，做大做强优势领域。

四是扎实推动重点领域改革，更大力度吸引和利用外资。

五是强化就业优先导向，扩大高校毕业生等就业渠道，多渠道增加城乡居民收入。

六是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应保障，做好迎峰度夏电力供应保障，有效防范化解重点领域风险。

抓好三项工作 促进共同富裕

“在推动高质量发展中不断提高居民收入，促进共同富裕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内在要求。”孟玮介绍，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部门，在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促进城乡居民增收方面，重点抓好三项工作。

一是落实收入分配年度重点工作任务。近期国家发改委组织召开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部际联席会议年度全体会议，明确了今年收入分配领域重点工作安排，围绕持续完善初次分配制度、逐步健全再分配调节机制、更好发挥第三次分配作用等方面提出了多项举措，其中一些措施针对性较强。比如，推动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用于产业发展的比重力争提高到60%以上，多措并举拓展农民增收致富渠道；加大财产性收入开源清障力度，增加投资者财产性收入；继续落实现行各项税费支持政策，进一步提振市场信心；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强化兜底保障能力。

二是推广浙江促进共同富裕十条典型经验。在深入调研的基础上，国家发改委印发《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第一批典型经验》，总结提炼了共富工坊、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山海协作、农村科技特派员制度、培育壮大产业工人队伍、帮扶残疾人就业增收等10条促进共同富裕的典型经验做法，供各地结合实际、积极有序加以推广应用。

三是上下联动加强居民增收工作。近期，国家发改委就加强居民增收工作作了研究部署，要求地方发展改革部门加大稳就业工作力度，发挥好最低工资、工资集体协商、工资指导线等机制作用，强化重点群体支持帮扶，增加低收入者收入，积极探索促进居民增收有效路径。

拓展西部陆海新通道 辐射范围

2019年8月，国家发改委印发了《西部陆海新通道总体规划》。三年多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显示出强大竞争优势和良好

发展前景，已经成为带动西部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对外开放的重要引擎。

孟玮介绍，下一步，国家发改委将从“质”和“量”两方面发力，协同各方构建更加经济、更高效、更为融合、更加开放的西部陆海新通道。重点做好“补短板、提质效、优服务、促融合、拓共享”等工作。

一是补短板。加快完善基础设施及通道能力建设，在全面打通东、中、西三条通道的基础上，尽快形成规模化运输能力，具备开展大运力、高频次、通道化、组织化物流服务的承载力。

二是提质效。推动铁海联运、公铁联运、空陆联运、国际铁路运输、跨境班车等物流组织全过程高质量运行，强化铁路、港航、口岸、物流企业等各方统筹协调，推进标准规则统一，强化信息高效衔接。

三是优服务。在推进通道规模化、常态化运行的基础上，降低通道物流综合成本，改善制造业、商贸流通业企业应用通道服务预期，优化通关与物流服务流程，发展专业化、精细化服务。

四是促融合。用好西部陆海新通道为沿线创造的低成本、高效率物流环境，优化通道沿线区域重大生产力布局，提高资源要素配置效率，进一步为通道培育物流需求，为产业扩大市场辐射范围，推动通道建设与沿线区域产业经济深度融合。

五是拓共享。充分调动通道沿线各方积极性，兼顾各方利益诉求，推动高水平共建、高标准共享，使通道建设立足西部、发展依靠西部、成果惠及西部，同时持续拓展通道辐射范围，不断扩大通道朋友圈。

多措并举优化发展环境 促进民营经济壮大

支持民营经济发展是党中央的一贯方针。孟玮介绍，国家发改委将多措并举优化民营企业发展环境，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

持续破除民营企业公平参与市场竞争的制度障碍。深入实施

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持续破除妨碍各类经营主体公平准入的隐性壁垒。

持续加强民营企业平等使用资源要素的保障力度。健全防范和化解拖欠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账款长效机制。

持续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健全涉企政策听取企业家意见建议的工作机制，保持政策连续性稳定性，根据实际设置合理过渡期，给企业留出必要的适应调整时间。

迎峰度夏电力保供 有坚实基础

迎峰度夏阶段，电力供应问题备受关注。孟玮介绍，今年以来，国家发改委聚焦能源电力安全稳定供应，持续加强能源产供储销体系建设。从目前情况看，统调电厂存煤达到1.87亿吨的历史新高，做好今年迎峰度夏电力保供有坚实的基础。

6月14日，国家发改委召开电视电话会议，专门部署2023年全国能源迎峰度夏工作。孟玮介绍，将按照会议部署要求，充分发挥煤电油气运保障工作部际协调机制作用，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

一是推进各类电源项目建设。坚持“全国一盘棋”，系统谋划、抓紧推动支撑性电源、新能源等各类电源建设，加强电网建设，做好接电并网，确保今年迎峰度夏前投产尽投、应并尽并。

二是加强燃料供应保障。持续组织做好煤炭、天然气生产供应，督促各地和发电企业将电厂存煤稳定在较高水平，保障顶峰发电所需的煤电高热值煤、气电用气和水电蓄能。

三是促进各类发电机组应发尽发。确保高峰时段火电出力水平好于常年，优化水库群调度提升水电顶峰发电能力，促进风电、太阳能发电、核电多发多用。

四是做好全国电网运行的优化调度。充分发挥大电网资源配置优势，强化全国统筹调度，加强跨网互济，用足用好跨省跨区输电通道，做好重点地区、重要时段供电保障工作。

五是做好电力需求侧管理。坚持开源和节流并重，指导地方更好发挥经济手段调节作用，积极引导用户自主优化调整用电需求，促进电力供需平衡，切实保障民生用电和重点用电安全稳定。

做到“四个持续” 促进新能源汽车发展

今年以来，我国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延续良好态势。1至5月份，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300.5万辆、294万辆，同比增长45.1%、46.8%；出口45.7万辆，增长1.6倍。

孟玮说，近期，国务院对新能源汽车高质量发展作出新的部署，国家发改委将会同有关部门认真贯彻落实，从需求侧和供给侧双向发力，持续巩固和扩大新能源汽车发展优势，推动新能源汽车产业高质量发展。重点是做到“四个持续”。

一是持续扩大消费市场。按照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推动出台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的政策举措，推动开展新能源汽车下乡等活动，促进新能源汽车市场持续平稳增长。

二是持续提升创新能力。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强化汽车企业创新主体地位，顺应电动化智能化发展趋势，支持企业加强动力电池、新型底盘架构、智能驾驶等领域关键核心技术研发，不断提升产业竞争力。

三是持续优化产业布局。加强对新能源汽车行业和企业的发展引导，推动形成良性竞争、优胜劣汰的市场环境，促进新能源汽车产业行稳致远。

四是持续完善基础设施。按照科学布局、适度超前、创新融合、安全便捷的基本原则，加快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不断优化完善城市、城际、城市群都市圈以及农村地区充电网络布局，积极推进居住区、公共区域等重点区域充电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运营服务水平，为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撑。